

2021 年度武汉市江汉区菱角湖公园
管理中心部门决算公开

2022 年 10 月 22 日

目录

第一部分武汉市江汉区菱角湖公园管理中心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武汉市江汉区菱角湖公园管理中心 2021 年度 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1)
- 二、收入决算表(表 2)
- 三、支出决算表(表 3)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4)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5)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表 6)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表 7)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 8)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9）

第三部分武汉市江汉区菱角湖公园管理中心 2021 年度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1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六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武汉市江汉区菱角湖公园管理中心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主要职能：承担园内基础设施、园容园貌、安全生产、游园秩序、植物养护等保障性服务。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从单位构成看，武汉市江汉区菱角湖公园管理中心部门决算由纳入独立核算的单位本级决算组成。

三、部门人员构成

武汉市江汉区菱角湖公园管理中心在职实有人数 6 人，其中：事业 6 人。离退休人员 5 人，其中：退休 5 人。

**第二部分 武汉市江汉区菱角湖公园管理中心
2021年度部门决算表**

2021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1）

部门：武汉市江汉区菱角湖公园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收			支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415.5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35.2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3.8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376.4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415.50	本年支出合计		57	415.50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总 计		30	415.50	总 计		60	415.5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7行 = (1+2+3+4+5+6+7+8) 行； 30行 = (27+28+29) 行；

57行 = (31+32+...+56) 行； 60行 = (57+58+59) 行。

2021年度收入决算表（表2）

部门：武汉市江滩区委南湖公园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7
			栏						
			次						
			合	415.50	415.50				
			计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28	35.2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5.28	35.28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5.20	15.2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56	10.5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80	8.8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0.72	0.7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82	3.8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82	3.82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3.82	3.82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76.40	376.4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376.40	376.4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376.40	376.4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1栏各行 = (2+3+4+5+6+7) 栏各行。

2021年度支出决算表（表3）

部门：武汉市汉阳区菱角湖公园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项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合 计	415.50	39.10	376.4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28	35.2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5.28	35.28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5.20	15.2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56	10.5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80	8.8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0.72	0.7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82	3.8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82	3.82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3.82	3.82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76.40		376.4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376.40		376.4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376.40		376.4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1栏各行 = (2+3+4+5+6) 栏各行。

2021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4）

部门：武汉市江汉区菱角湖公园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 算 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415.5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35.28	35.2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3.82	3.8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376.40	376.4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415.50	本年支出合计	59	415.50	415.5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 计	32	415.50	总 计	64	415.50	415.5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支出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7行 = (1+2+3) 行；28行 = (29+30+31) 行；32行 = (27+28) 行；

59行 = (33+34+...+58) 行；64行 = (59+60) 行。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5）

部门：武汉市江汉区菱角湖公园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 次	1	2	3	
			合 计	415.50	39.10	376.4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28	35.2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5.28	35.28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5.20	15.2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56	10.5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80	8.8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0.72	0.7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82	3.8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82	3.82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3.82	3.82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76.40		376.4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376.40		376.4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376.40		376.4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栏各行 = (2+3) 栏各行。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表6）

部门：武汉市江汉区委角湖公园管理中心			公用经费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9.3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0.72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30201	办公费	0.08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2	津贴补贴		30202	印刷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30203	咨询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2.45	30206	电费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6.90	30207	邮电费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0208	取暖费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211	差旅费				
30113	住房公积金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2	30214	租赁费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9.02	30215	会议费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0302	退休费	15.38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1.79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0.64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85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38.39		公用经费合计				0.7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7）

部门：武汉市江汉区菱角湖公园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费	公务用车运行 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费	公务用车运行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执行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1栏=（2+3+6）栏；3栏=（4+5）栏；7栏=（8+9+12）栏；9栏=（10+11）栏。

2021年本单位无“三公”经费支出

2021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8）

部门：武汉市江滩区菱角湖公园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合计	1	2	3	4	5	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6栏各行 = (1+2-3) 栏各行；3栏各行 = (4+5) 栏各行。

2021年度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2021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9）

部门：武汉市江汉区菱角湖公园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 次	1	2	3
			合 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栏各行 = (2+3) 栏各行。

2021年度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第三部分武汉市江汉区菱角湖公园管理中心 2021 年度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收、支总计 415.50 万元。与 2020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119.49 万元，增长 40.37%，主要原因是公园改造提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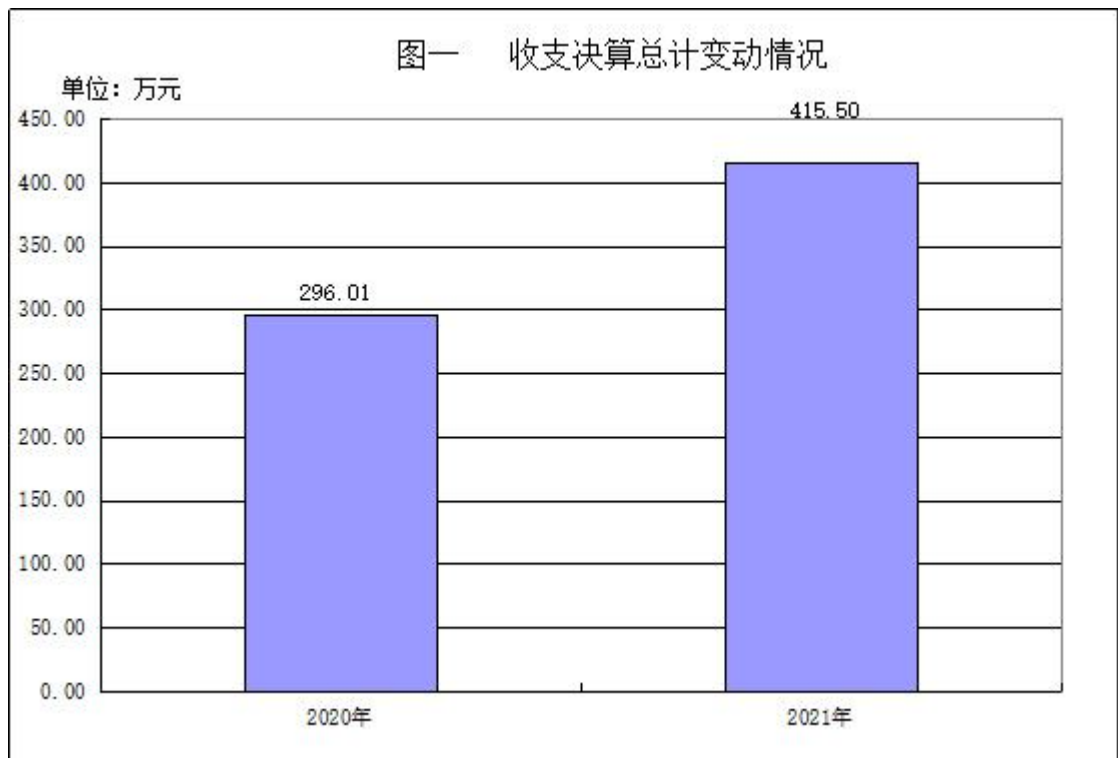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收入合计 415.50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415.50 万元，占本年收入 10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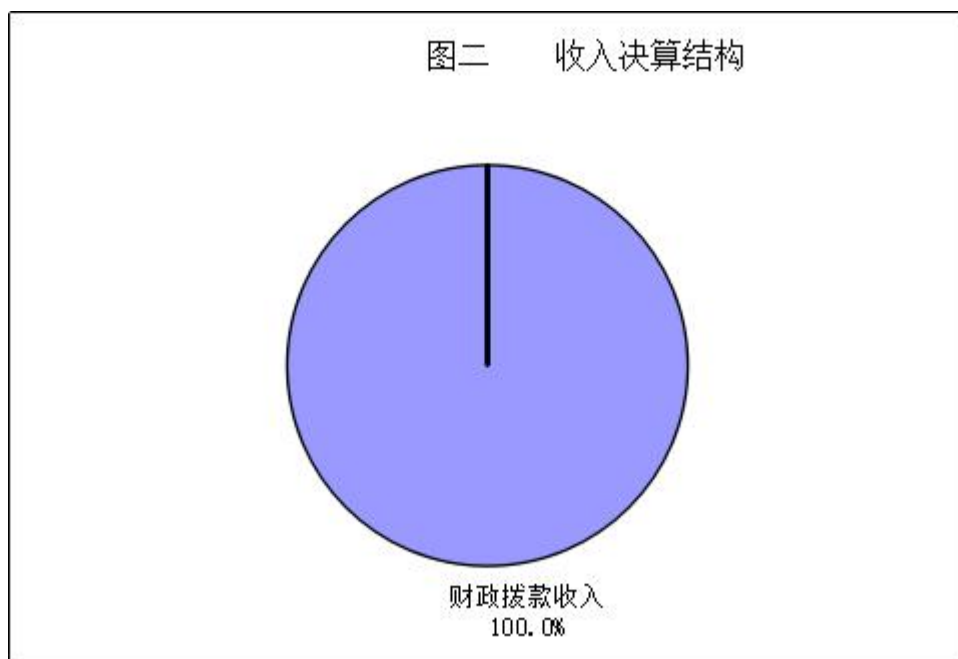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支出合计 415.5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9.10 万元，占本年支出 9.41%；项目支出 376.40 万元，占本年支出 90.5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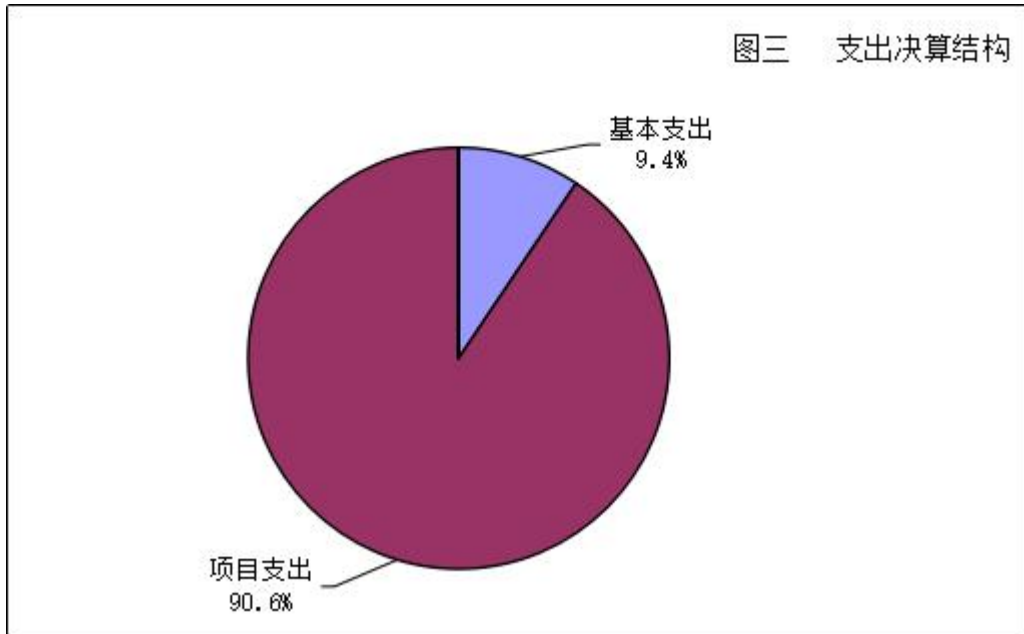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415.50 万元。与 2020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119.49 万元，增长 40.37%。主要原因是公园改造提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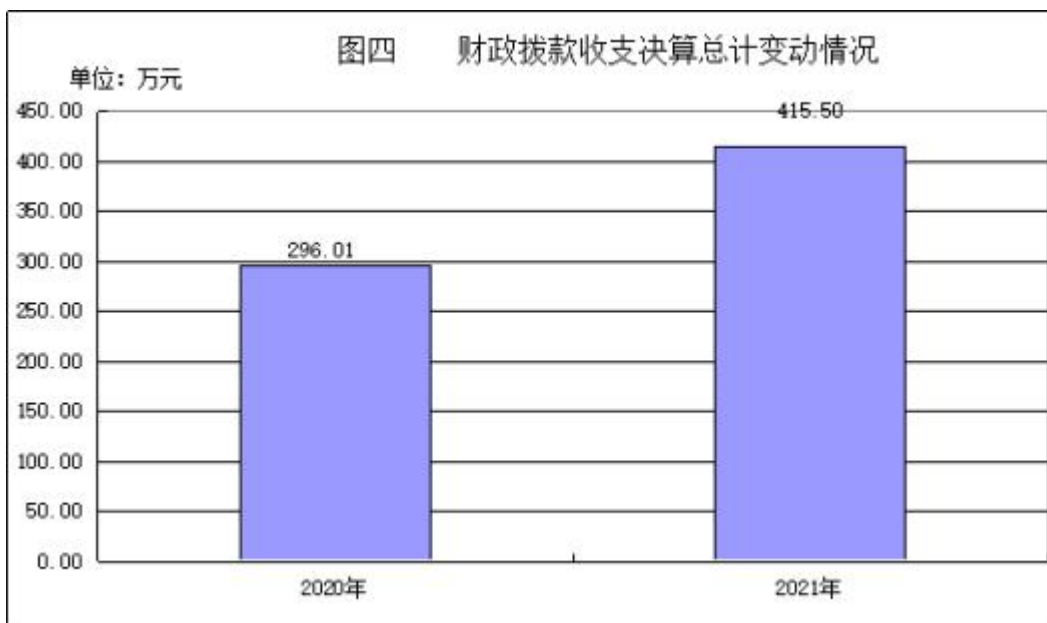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415.50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00%。与 2020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119.95 万元，增长 40.59%。主要原因是公园改造提升。

1.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415.50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35.28 万元，占 8.49%；城乡社区（类）支出 376.40 万元，占 90.59%。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308.53 万元，支出决算为 415.5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4.67%。其中：基本支出 39.10 万元，项目支出 376.40 万元。项目支出主要用于公园绿化养护 288.5 万元，主要成效完成公园精细化养护管理、植物补栽等工作，确保庭院植物存活率达 98% 以上，全年大城管基础考核得分（考核排名）在全市二类公园中保四竞三争二。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28.68 万元，支出决算为 35.2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3.01%，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人员调动。

2. 卫生健康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3.82 万元，支出决算为 3.8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

3. 城乡社区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276.03 万元，支出决算为 376.4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6.36%，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公园改造提升。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39.10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38.39 万元，主要包括：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退休费、医疗费补助。

公用经费 0.7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福利费。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三公”经费的单位范围。

武汉市江汉区菱角湖公园管理中心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安排“三公”经费的单位包括武汉市江汉区菱角湖公园管理中心本级。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

2021年度本单位无“三公”经费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21年度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2021年度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1年度武汉市江汉区菱角湖公园管理中心无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1年度武汉市江汉区菱角湖公园管理中心政府采购支出总额41.75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40.19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56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51.73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

总额的123.9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51.00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98.59%；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96.3%，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3.7%。

3.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武汉市江汉区菱角湖公园管理中心共有车辆1辆，其中，特种专业技术用车1辆。无单价50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无单价100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

4. 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单位）组织对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1个，资金288.5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2021年的项目绩效目标完成，资金使用规范，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结果较好，绩效管理水​​平不断提高，绩效指标体系建设逐渐丰富和完善。

(二) 单位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我单位组织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资金 288.5 万元，评价情况来看，整体支出资金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进行支出，基本完成了单位年度工作内容，完成公园精细化养护管理、植物补栽等工作，确保庭院植物存活率达 98.0% 以上，全年大城管基础考核得分（考核排名）在全市二类公园中保四竞三争二。

（三）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我单位在 2021 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不包括不可预见费项目），共涉及 1 个一级项目。

1. 绿化养护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88.5 万元，执行数为 288.5 万元，完成预算 100%。

主要产出和效益是：对照“精致江汉”建设要求，对标对表，狠抓菱角湖公园的环境整治和精细化养护管理，确保景观效果。全年补栽麦冬约 1000 平方米，撒草籽约 2000 平方米，存活率均达 98.0% 以上。我中心在全年大城管考核中完成了保四竞三争二的目标。

发现的问题及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绩效指标体系有待优化；二是项目资金执行率不高，原因包括办理资金结算涉及环节较多，以及部分已完工项目按合同约定需验收后付尾款。

下一步改进措施：根据项目各年度重点任务，要按照相关性、重要性原则，科学、合理地设定预算绩效目标和指标。

附件 1：《2021 年度江汉区菱角湖公园管理中心绿化养护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四）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一是及时将绩效评价结果反馈预算执行主体，积极运用绩效自评结果，增强单位部门的责任感和紧迫感。二是综合考虑 2021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本年度工作计划的基础上，调整本年度预算，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严谨性和可控性，提高预算的合理性和准确性。三是积极运用绩效监控管理，根据预算调整和年中工作计划，及时调整绩效指标。

第四部分 2021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履行岗位职责，落实党建责任制。

菱角湖公园党支部充分履行责任，务实重行，真抓实干，狠抓党建引领，着力推进党建工作的深入开展。结合局里下发的《江汉区园林局 2021 年基层党建工作要点》和菱角湖公园的实际，对支部党建工作进行全面谋划和部署，将目标任务责任到人，形成支部书记统一领导、支部副书记督办、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的党建工作格局。菱角湖公园党支部充分履行党建工作责任，以开展党史学习教育为契机，狠抓党建引领，着力推进党建工作的深入开展。将深入开展党史学习教育作为今年党建工作的重要任务，采取“个人自学+集中夜学”的方式，不断强化学习效果。同时紧紧围绕“我为群众办实事”承诺事项和长期困扰社区和居民群众的重点难点问题，结合园林行业特色，以苗木修剪、植物医生、清洁家园、困难帮扶、疫情防控为重点，进一步优化“三张清单”内容，将践行初心使命转化为服务群众的实际行动。

二、积极配合公园改造建设，改善公园环境。

对照“精致江汉”建设要求，对标对表，狠抓菱角湖公园改造小计划建设。2021 年菱角湖公园完成 14 项小计划建设项目的立项、招标及招标监理工作，同年 11 月菱角湖公园进行封闭改造建设，12 月完成冬季大树修剪项目、游

乐场设备采购及安装项目、标识标牌采购项目、座椅及垃圾桶采购项目的建设。

三、抓实“双评议”，切实转变工作作风，增强为民服务意识。

抓实“双评议”，切实转变工作作风，增强为民服务意识。虚心听取游客的呼声，积极面对游客的各种诉求，努力为游客排忧解难，进一步提高公园服务质量。2021年我公园接到区网格化管理平台投诉案件都已经及时接案并回复，按时结案率达100%，总结案率100%。

四、抓好文明单位创建，切实提升管理水平。

1. 通过文明城市建设、文明单位创建为载体，不断加大我中心作为区级文明单位的建设力度。

2. 利用各种新闻媒体加大宣传力度，在《武汉园林》、汉网、经视直播、江汉教育网以及局《园林信息》等媒体宣传菱角湖公园的文明建设成果，向社会展示菱角湖公园风采。2021年，我中心共在各类新闻媒体正面宣传报道菱角湖公园的事迹28篇次（其中：在《学习强国》平台报道事迹1次在《长江日报》报道3篇次，在《楚天都市报》报道1篇次，在《武汉广播电视台》报道2次，在《荆楚网》报道1次，在《江汉园林》报道14篇次，在《江汉之声》报道5篇次等等）；组织开展《公园大课堂》活动3次；开展公园文化活动5次。2021年10月菱角湖公园党支部董俊峰同志被武汉市江汉区政府授予“江汉区见义勇为先进群体”荣誉称号。

五、抓稳综合治理，切实维护安定团结，保一方平安。

我公园按照上级相关要求，利用每月每周召开工作例会，学习、宣传、贯彻上级有关综治、法治、安全等方面的文件精神，积极开展普法教育学习宣传活动。每月组织开展园内安全生产大检查，全域覆盖自查，及时进行隐患整改。积极配合局机关进行第三方安全生产检查，确保公园平安。严格落实疫情防控常态化的相关要求，对入园车辆及人员进行登记，扫码测温，正确佩戴口罩，随时提醒工作人员做好个人防护；安排工作人员对办公区域进行消杀，确保公园安全，无疫情发生。同时认真完成了档案管理、信访维稳、机要保密、人事、工会等相关工作。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党建责任制和组织建设	结合局里下发的《江汉区园林局2021年基层党建工作要点》和菱角湖公园的实际，对支部党建工作进行全面谋划和部署。	已达标
2	疫情防控常态化和安全法制综治	做好公园疫情防控常态化各项工作和局下达的综治、法治、安全生产等工作，确保公园内无安全事故发生。	已达标

3	绿化建设	完成 14 项小计划建设项目的立项、招标及招标监理工作；完成冬季大树修剪项目、游乐场设备采购及安装项目、标识标牌采购项目、座椅及垃圾桶采购项目的建设。	未达到绿化建设绩效目标
4	双评议、网格及信访	武汉市江汉区数字化城市管理平台（含监管员案件、市长专线）、阳光信访、民呼我应（含城市留言版、区长专线、微邻里）等平台下达的有关案件，按时接案率、结案率 100%，回复满意率（整改合格率）达 95%以上。	已达标
5	文明创建及宣传	通过文明城市建设、文明单位创建为载体，不断加大我中心作为区级文明单位的建设力度。利用各种新闻媒体加大宣传力度，向社会展示菱角湖公园风采。保持区级文明单位。	保持区级文明单位称号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三)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四)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五) 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方面的支出。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反映按规定用于烈士和牺牲、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以及丧葬补助费。

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7.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反映城乡社区道路清扫、垃圾清运与处理、公厕建设与维护、园林绿化等方面的支出。

(六)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八)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附件1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武汉市江汉区菱角湖公园管理中心

填报日期：2022年3月24日

自评得分：98

项目名称		绿化养护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江汉区园林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江汉区菱角湖公园管理中心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专项资金 <input type="checkbox"/>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经常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 总额	288.5	288.5	1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保四竞三争二		考核排名第四		20
项目年度 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 公园绿地	5.18万平方米	100%	5
		质量指标	指标1: 大城管综合排名	≤4	100%	19
		时效指标	指标1: 绿化带花坛园林设施破损、维修及时处理率	≤240	100%	10
		成本指标	指标1: 预算完成率	97%≤预算执行控制率≤100%	100%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 提升城市品位	提升了城市品位, 民众享受更加洁净美好的城市环境	100%	9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 对生态环境的影响	提升了江汉区生态环境功能	100%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 对园林未来开展工作的影响			
		满意度指标	指标1: 市民满意度	≥99%	100%	5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80%）、80%-50%（≥50%、<80%）、50%-0%（<5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本单位咨询电话：027-85484233